

# 國立中央大學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

## 115 學年度甄試複試通知書

\_\_\_\_XXX\_\_\_\_ 考生報考本系 115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，恭喜您初試通過。茲通知複試時間及有關事項如下，請詳細閱讀。

1. 複試時間及地點：

(1) 時間：114 年 11 月 4 日（星期二）。

(2) 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國立中央大學文二館 C2-218 室（2 樓）。

2. 一般規定：

(1) 考生應於個人指定報到時段（參閱第 5 項附表）至 C2-218 室報到，實際考試時間長度為 15 鐘；未達報到時間請勿靠近考場，可至二樓中庭等候。

(2) 考試開始 5 分鐘之內未到達者，視同棄權。

(3) 考後如發現任何洩題情事，相關考生一併究辦。

3. 應備資料：

(1) 當日攜帶身分證備查。

(2) 考生個人研究計畫書。

4. 考試辦法：

(1) 考試包含法語國家人社領域專業素養，及研究計畫書說明與研究能力展現評估。

(2) 口試時間共約 15 分鐘，進入考場後，請先以中文或法文說明您希望就讀本系的原因及研究計畫，然後回答相關問題。

5. 考生個人指定考試時段如下表：

| 准考證號      | 考生姓名 | 口試報到時間 | 口試開始時間 | 口試預計結束時間 |
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
| 903010004 | 樂○毅  | 10:05  | 10:10  | 10:25    |
| 903010001 | 王○蓁  | 10:20  | 10:25  | 10:40    |
| 903010003 | 林○峻  | 10:35  | 10:40  | 10:55    |

備註：本表係依據居住地遠近排序

連絡人：國立中央大學法國語文學系 隆小姐

電話：(03)426-7179 或 (03)422-7151 轉 33300

電子郵件：[ncu3300@ncu.edu.tw](mailto:ncu3300@ncu.edu.tw)

